



父神的美意

經文：太11:25-30

引言：

許多信徒以為神的美意一定是一帆風順，凡事昌盛，受人歡迎，得許多人的愛戴；否則便認為那不是神的旨意，就哀聲嘆息。輕的，在思想中懷疑神，口中發出怨言；重的，就背叛神，離開神。所以我們每個人對神的美意必須有全面的認識。

一．父神美意的字意

原文是在父眼中看為美的事。父神的美意就是在父神面前看為美善的，是神所悅納的，是有恩惠的。所以我們對每件事的看法，不應當只有人的看法，更需要知道神的看法。當求神的悅納，而不只求自己的喜歡；當求神的恩惠，而不只求表面上的順利。

二．甚麼是神眼中看為美善的事

1.是神許可成就的事(賽46:10)。神許可甚麼成就，那事一定是美好的。例如耶穌被人拒絕，出賣，受審，釘十字架等，卻成就了救恩。又如約瑟的生平遭遇(創50:20)。

2.是蒙神憐憫有恩惠的事(羅9:15-18)。我們雖然會遇見困難，但神給我們恩惠，叫我們都能度過。例如耶穌在世傳道，有人要殺害祂，但在時候未到時，祂能安然度過，不會受害。如：眾人要將主推下山崖(路4:28-30)，祂卻從他們中間走過去；又如摩西受到法老許多刁難，但神使摩西安然度過。

3.在基督裏得基業，好處(弗1:9,11)。得基督裏的好處，即如基督所得的好處，而不是世界的好處。這好處是對神有更深的認識，讓自己的靈命更有長進。神所看為美善的事，多是注重信徒生命長進的事，而少注重物質上的事。馬太福音第十一章所發生的事是叫父神的旨意顯明，叫人更認識神的作為，叫人的心裏得安息得造就。耶穌這次的困難，叫祂看見父神的美意而大大的讚美神。祂的心柔和謙卑，所以得到安息。

4.是神在永遠裏的計畫(弗3:11-13)。要認識神的美意，是需要看整件事情的始末。人常常只是看見一點一端；表面的一點一端似乎不好看，但整個看起來卻是美善的。例如樂譜的音符，聽音樂不是只聽一兩個音符的，聽整首樂曲，就好聽了。畫畫也是此理，不是只看一點一畫，而是看整幅圖畫。耶穌在世上工作有許多不順利的地方，但這一切都使祂完成救恩，完成神的旨意計畫。

三．如何能明白神的美意

主教導我們要學祂的樣式。主的樣式是：

- 1.凡事謝恩(25節；帖前5:18)。
- 2.凡事認定是神的美意。不懷疑神，不埋怨(26節)。
- 3.凡事認定是神所交付的。所以必定有好處。
- 4.凡事帶到主前。一切的重擔都帶到主前(28節)。
- 5.凡事以柔和謙卑的心去應付(29節)。
- 6.凡事與主同行。負主的軛就是同行(29節)。
- 7.凡事學主的樣式(29-30節)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認清神的美意，凡事蒙恩，榮耀主的聖名！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2-062